



创建卫生城市 共建美好高邮

27日上午,北海社区在辖区主要街道设置宣传

横幅 25 条以及“禁止吸烟”标识 60 块,公共场所的黑板报、电子显示屏等随处可见的“创卫”宣传。此外,高邮镇社区党员志愿者协同 80 余家共驻共建单位的党员志愿者、小区志愿者,拿起笤帚、簸箕前往分段包干区打扫卫生;后街背巷 100 余名保洁工人加大保洁力度,确保每一条小巷都整洁、干净。

据了解,23 日高邮镇创建省级卫生城市迎查部署会召开后,辖区内 16 个社区、4 个城中村随即投入迎查准备工作。连日来,共发放宣传画 200 幅、温

王树春 杨璐



▲南海社区工作人员提醒市民公共场所禁烟。



▲连日来,市容管理执法大队抽调 100 多名执法人员,采取定时、定人、定岗和路段包干的办法,集中力量,全力制止影响市容环境的各类违法违章行为,确保省级卫生城市创建工作顺利通过“省考”。陈森/摄

►蝶园派出所民警在包干区打扫卫生。
张晓晖/摄



创建卫生城市 共建美好家园



▲环卫工人在清理垃圾箱。



市国税局邀行风监察员座谈

本报讯 29 日下午,市国税局举行行风监察员座谈会,就国税局今年以来的主要工作和行风建设情况进行总结和评价。

今年以来,市国税局坚持做到机关工作人员每周一上午、基层工作人员每月两次思想政治学习,切实加强人员业务培训和领导班子建设。同时,围绕税收工作中心,结合部门实际开展经常性廉政主题教育,全力打造一支“政治坚定、纪律严明、作风优良、业务过硬、人民满意”的国税队伍。

行风监察员们对国税局今年以来的工作成绩和行风廉政建设给予了肯定。他们希望国税局在今后的工作中继续优化队伍、强化基础、创新服务、突出特色,同时狠抓工作作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在全市起到示范带头作用。
张云

信息短波

◆日前,扬州市“两课”评比活动落下帷幕,高邮中专教师张丽力拔头筹,将代表扬州市参加省“两课”评比。
陶宁 杨星

◆26 日下午,郭集镇第二届创业女性协会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创业女性协会班子成员。
柏之艳

◆日前,由我市中等专业学校老师陶宁参编的《中餐厅摆台技能实训》一书由机械工业出版社出版。该书是中等职业教育课程改革创新教材,也是中等职业教育旅游服务类专业规划教材。
张恒兵 晓莉

◆27 日下午,卸甲镇中心小学举办该校校长室和少先队大队部共同制作的“精致管理校园行”视频图片展。老师们一边观看,一边小声议论,并对对照视频图片排找差距。陈国宝

(上接一版)其中有沿海特种金属材料、华富储能电池、海德森智能电网储能设备、振兴铝业多孔微通道铝管、艺霖铝业、中信戴卡汽车轮毂、爱力生储能电池等 7 个 10 亿元项目,绝大多数有望在今年竣工投产。“十八大报告中提出了‘两个翻一番’的奋斗目标,即到 2020 年‘实现国内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二〇一〇年翻一番’。这批项目竣工投产后必将为实现‘两个翻一番’奠定坚实的基础。”

汤学仁表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更要谋划好来年。开发区已把 2013 年定为“重大项目推进年”、“园区形象提升年”和“主要指标增幅倍增年”,通过“三年”建设,旨在快速提升形象、壮大实力、领跑全市。

汤学仁说,开发区将通过“重大项目推进年”,实现项目建设的大提速,在上海、苏锡常环太湖区域和浙江、苏南等地区开展重点区域招商。变过去的“跑企业”为现在的“跑政策”、“跑项目”,瞄准世界 500 强企业、国内 500 强企业、上市公司以及国企央企等,强化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运行质态比较好、需要向外扩张的企业招商,并积极争取国家发改委、科技部等部门支持,为重大项目提供政策支持。明年全年确保新签约亿元以上项目 10 个,其中 10 亿元以上项目 5 个;通过“园区形象提升年”建设,实现环境面貌的大变样,打造“美丽园区”;通过“主要指标增幅倍增年”建设,实现综合实力的大增强。
邵德军 郭玉梅 文/摄

责任编辑 袁慧

高邮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召开高邮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的决定

(2012 年 11 月 27 日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高邮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决定:高邮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将于 2013 年 1 月中旬举行。建议会议的主要议程是:1、听取和审议高邮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2、审查高邮市 201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1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批准高邮市 201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3、审查高邮市 201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1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 2013 年市级财政预算;4、听取和审议高邮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5、听取和审议高邮市人民法院工作报告;6、听取和审议高邮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7、选举。

高邮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对市政府办理市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情况汇报的审议意见

(2012 年 11 月 27 日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政府《关于市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市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汇报》以及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委员的调查报告。会议认为,今年以来,市政府及各承办单位重视代表建议的办理工作,特别是对市人大常委会确定的 4 件重点代表建议的办理,市政府主要领导及分管领导高度重视,有关承办单位认真调查研究,制定办理方案,采取有力措施,扎实组织办理,促进了其它代表建议的办理。针对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会议提出如下审议意见:

1、要提升重视程度。市政府及部门要加强对承办人员的培训,引导承办人员切实端正办理态度,从服务基层、服务群众的角度,从履行职能、改进工作的角度,从尊重代表、接受监督的角度,不断强化“办好人大代表建议是部门责任和义务”的意识,增强办好代表建议的使命感、责任感,切实把办好建议作为一项经常性重点工作,作为承办单位主要领导必须亲自做好的工作放到突出位置抓好。

2、要规范办理程序。各承办单位分管负责人和经办人员要进一步学习《代表法》和市人大常委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的意见》,认真掌握办理工作的程序和相关要求,严格执行“两次见面、两次答复”的规定。在办理前,要主动与代表沟通联系,了解掌握代表的真实意图,办理方案既要符合代表本意,也要切实可行;在办理过程中,要把方案的内容作为对代表的承诺严格落实到位,及时向代表反馈办理进度,邀请代表实地查看办理现场,接受代表监督;在办理后,必须再次与代表见面,征求代表对办理结果的意见。

3、要加快办理进度。当前市政府及相关部门要对代表建议办理情况进行再一次分析,查找建议未落实的原因,进一步明确办理责任单位,制订加快实施的具体措施,特别是需财政投入的建议,承办单位要主动及时向市政府负责人汇报情况,争取资金支持;对列入计划解决的建议,要与明年政府为民办实事的工作及部门重点工作计划结合起来;对代表表示“基本满意”的代表建议,要认真分析原因,可以再次向代表进行答复或向代表通报办理最新进展情况;要继续突出办好重点代表建议,按照办理方案和序时进度,认真抓好承诺事项的落实。

4、要提高建议办成率。在建议交办过程中,市政府要根据建议的内容科学合理地确定主办单位和协办单位,防止推诿扯皮;承办单位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能范围办理的事项,要主动向市政府提出,及时重新落实好承办单位;对涉及多个部门共同办理的建议,市政府要加大协调力度,通过召开承办单位协调会、现场办公会等形式,及时解决办理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对一些代表提出的投入资金大、办理难度大的建议,要积极创造条件,通过包装项目的方式,主动向上争取资金;对一些需要跨年度连续办理的建议要加强跟踪管理,确保落实到位。

5、要完善考评机制。为进一步强化部门在承办代表建议的责任意识,建议市政府参照扬州市政府的做法,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考核纳入部门的机关作风建设考核内容,合理设立单独分值,促进代表建议办理质量的进一步提高。